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旺达”或“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欣〉2021-150），经事后审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股东大会通知当中出席对象部分涉及的日期有误，现对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具体如下：

更正前：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11月30日（周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更正后：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11月22日（周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编制和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更正后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将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2 日